

嚴鴻瑤著

人 生 之 新 認 識

獨立出版社印行

# 人生之新認識

## 序言

總理曾說：「生爲宇宙之中心。」對了，沒有生命，宇宙於我何干！就人類的立場說，人生是宇宙中心之中心，假如人生不重要，一切的認識和努力是爲了什麼呢？探討人生問題，就是要人自己反省。認識自己最不容易，然而人生之認識又須爲一切之先。孔子說：「未知生，焉知死」。生亦有理，知生即知生之理。理者體也，所以孔子不深談人生之意義，而以禮節表示人生之理，認爲那是做人的必要條件。這是我國幾千年來的心法和道統。所以認識人生就不得不附帶談到道德問題。本篇命名爲「人生之新認識」，毋寧稱作「人理之研究」，但为了避免生疏與混同起見，仍採用可習慣的名稱，反正讀者還要閱讀本文，題目是無關緊要的。

本篇常節引諸先哲之名句，加以申述。所申述的道理是否符合各該先哲之真意，那是另外一個問題。我原可以有敍我的意見，不必引用那些名句。但爲「得魚忘筌」起見，還是採用了。好在我之採用這項辦法，全爲表示意見和印象之所由得，並非介紹仲論先哲思想。再本篇係二十八年在青木闡教育部時寫成，手頭難得參考書籍，記憶所及，難免粗

一漏萬。

三十一年五月脫稿附註

## 第一節 性與道

一個新秋的早晨，軍艦聲把我從睡夢中驚醒了。還有許多喊操的聲音，並且有許多人唱着雄壯的軍歌。我便想到我怎會不遠千里，來到這個山頂上小屋子裏睡着呢？許多軍人為什麼不待日出就上操呢？日本人為什麼要成千成萬的跑進中國，為什麼又被殺死在中國的土地上呢？歐洲的戰士們為什麼也在那兒劍拔弩張，準備抵抗侵略呢？一個總答案：人類生而有圖存的天性。

生是天性。「生生之謂易」。天地萬物變化無窮之意義就是生生不息，一氣之延續流行。繼此生生之理而盡能求生者謂之道。不相信的話，請看一個人由生到死，其最少限度的知識就是處處保護他的生命。一個小孩呱呱落地後，最初的印象就是肚餓啼哭，身體上不舒服也是哭。這是赤裸裸的人最初保護生命的武器。年壯力強了，認識到民族生命有甚麼個人生命，所以就有什麼衛國衛民的戰爭。這種戰爭，反戰派的人認為是殘酷的，不必要的。我認為並非不必要，是天生下人來藉以保衛生命的武器。人與人打仗謂之戰爭，人與獸打仗又何嘗不是戰爭。最初的人類就是人與獸打仗，個人與個人打仗。總理老了，將死時還說：「現在革命尚未成功，凡我同志務須……繼續努力，以求貢獻」。這就是重

觀民族生命，勉勵後來者加意保護。又譬如說，人人愛吃米麥，愛吃米麥爲了腹餓，爲了腹饑而愛吃米麥，還是人愛護生命的結果。所以無論生命是個人的，還是民族社會的，但人類生而有圖存的天性，是不可否認的。

大家也許要很奇怪地問我：講人生的大道理，用這樣淺俗的例證開端，未免有點兒那個吧？我開初用這個例證的時候，確實也很躊躇到這一點疑難。但是人生問題被一般的人解釋得太神秘奧妙了，以至於令人有點頭暈，不高興去談它。爲要向明顯的方向去想，這樣的例證可以使我有一個確切的概念，於是我就大膽地用了。

我首先想不承認人是生物中最高尚的東西。有人把人提得很高，其懸望於動物，好像宗教上神與人的懸異一樣。於是把人生問題越講越神祕，越講越糊塗。人與生物在天賦本性方面，並沒有兩樣。人類圖存，動物又何嘗不是圖存。我們打開動物生態學一看，差不多全本的書就是依照這樣的概念寫成的。我們現在單舉一種岩灘海岸的動物爲例：

「岩石的海灘，動物種類甚多，食物亦富，惟其生活較艱難。多數動物往往用強力吸着石上，以免被潮流所衝失。比安斯（A. B. Wins）在一九一四年發見一羣的海葵，生於岩石的小水潭中，兩蕊期亦未有位置的變化，海葵往往停一地，後被海綿圍繞於體外，造成小腔。生於岩石灘的動物，大多有堅硬介壳，雖如海葵，亦有用吸盤吸取介壳的小片，貼於體柱（Column），以助抵抗水浪。其他動物則以體小便於潛入小

孔，以免水浪。亞來及克洛且（Arey and Crozier）於一九二一年發見海生類（Dibrarium）在潮水退時，決不出穴外。哈密爾頓（Hamilton）於一九〇三年觀察一種石鼈（Chiton）的小貝，知其在水浪衝來時，身體縮小，但豎立其體，使水下退時通過其腿而出，以助呼吸。觀其每浪皆然，顯係用眼來判斷浪的來復。更有若干等足類及貝類，則穿入岩石本身的石質中。至於生於淺潮線附近的動物，均有耐乾燥性。螺類的有強唇，作用在此，因為軟小動物，往往分泌粘液包圍全體。若干蟹類及海星，不能耐乾的，則於退潮時同時還移水中。冬季若干動物多入深處，為防冷溫」（參閱費鴻伊著：動物生態學綱要第四一至四二頁）。

我引了這一大段的文字，無非是要表明人與生物之生活方式雖各不同，但是可以知道生物也有求生的天性。無論自然環境或社會環境怎樣變化，自單細胞動物以至於人，都隨時適應環境，抵抗環境。即使達到生命之最後一刻那間，必盡最大的努力，掙扎着求生存。這求是性，是天命的。以心理學的名辭說來，就是「本能」。總之，圖生的本能是人與動物同受天賦的。

我們該記得中庸開端就說：「天命之謂性，率性之謂道，修道之謂教」。朱子的解釋很恰當。他說：「子思子憂道學之失傳，故敍述傳之意，以立言曰：天下之人，莫不知己之有性，學之有道，聖人之有教矣。亦知性道教所由名乎自天。以陰陽五行之理鍛乎於

人，而人得之爲達順五常之德，是之謂性。自人者率其性之自然，以爲日用常行之路，是之謂道。自聖人因所當行之道而品節之，使趨者脩而就，不及者仰而企，是之謂教」。

人莫不知已之有「性」，即人莫不自天錫得陰陽五行之理爲之天性，就是說人莫不知有生命而加意保護。不過人有組織完備之頭腦，除開天賦的求生本能，令他可以適應環境，抵抗環境而外；更能運用才智，一本圖存之天性，圖存環境，提高了他的生活型式，改進了他的生活狀態。這就是道。易經十翼所謂之明吉凶消長之理，進退存亡之道，都是人生日常圖存之路。然而才智之運用，真算無非是在求生圖存，仍與天性同歸一源，故曰「率性之謂道」。

張橫渠先生說：「不息，天命也。……不息則命行而化可知矣。學未至知化，非真得也。有無虛實，通爲一物者，性也。不能爲一，非盡性也。飲食男女皆性也」。所謂「率性」，是知化，就是誠明的功夫。貫通萬物者爲性，知其通者爲誠，知道一而化者爲道。然而盡性是相互一致的。祇是性乃靜之本體，道是動之真象。各種動物之動的行徑，雖現象不同，而道是一貫的。

更進一步說，這個道循天性而生，是永久不變的，是無一定之用處而無所不用的。世界萬變，惟有天命的性不變，聖人率性得一個萬世不變，四海同準的道，以應萬變。道不應用時仍是天「性」，應用時就是配合天性的日用常行之路，還是個不變的道。莊子齊物

舊說：「惟達者知通爲一，爲是不用而寓諸庸，庸也者用也，用也者通也，通也者勢也」。萬物各殊，其性則通。「知通爲一」就是「率性」得道。庸就是用，寓諸用而未發，這是天「性」。將用即是發了，用了，用時配合天性即用了所知之通，通就是得，得就叫做「得之爲健順五常之德」，即得自天性之「道」，即「盡性」而「爲一」。孔子說：「養一以貫之」。這個「一」就是通，就是我所謂配合圓存天性之「道」。所以孔子用「忠恕」爲仁之實。中庸謂：「忠恕違道不遠，施諸己而不願，亦勿施於人」。「忠恕」會乎道，不違人，就是「率性之謂道」。此道若何呢？譬如他人拿刀殺我，不要我生存，當謂我不願意，甚至起而反抗。由此可以推知他人也有圓存之天性，其生命受到危害時，當爲也不願意。所以我也不能拿刀殺人。這就是配合圓存天性之「忠恕」，就是「率性」而參之道，其本質就是「性」。其間有個一貫的「通」在。這個「通」就是圓存的天「性」。知化而爲一便是求生的「道」。這是一個很明晰極本然的道理。

孟子也許是不明白這個道理，但至少是一個詭辯。「告子曰：『生之謂性』。孟子曰：『生之謂性也，猶白之謂白與』？」曰：「然」。『白羽之白也，猶白雲之白；白玉之白與』？」曰：「然」。『然則犬之性猶牛之性，牛之性猶人之性與』？」？君子當時無話可答，似乎是失敗了；誰知孟子這個問話裏，有一個很大的漏洞。

第一，非篇遍性。趙岐的註解對於第一個問話有語云：「猶見白物皆謂之曰白，

性也」，就是說，白物之自同，若以自之普遍性言，並無不同。由孟子第二問看，可謂他認爲犬、牛、人三者之性不同，則羽、雲、玉之性亦不同。於是他所指的白，是附有各別其他特性之白，而不「趙岐所說『猶見白物皆謂之同白』」的普遍性的白。假定我們取各類白物之「自」，作爲普遍的「白性」，那麼，我們未嘗不可以說，白羽、白雪、白雲、白玉同有「白性」，趙岐由此斷定「無異性也」，是很合道理的。孟子未分白物與普遍性的白，孟子也沒有注意到這一點混淆，竟使「生之謂性」這句明確的話，輕輕地被否認掉了。這纔是人類崇高說教害了孟子的聰明。

第二，失主要性。孟子因爲注意白物之個性，而失却普遍性的白。於是犬之生命，牛之生命，人之生命，同爲生命，而不爲孟子所注意；認爲犬、牛、人三者異其個性，而忽略其共得自天賦的固存天性了。犬之個性，牛之個性與人之個性不同，祇是動的外表的不同；但在「生之謂性」一點上看來，背底裏同有一個固存的性，其所爲所行無不是率性的國存之道，祇是靜的內在的同一。所以生與性雖在字義上不同，但假定以「生而有國存之性」爲共通事實的話，則犬、牛、人三者的性，未嘗不可以說是同一的。既同一其天性，則其行爲無不爲了國存，其中所寓之行徑便是知化而爲一的道。是以各種有生命的東西都有國存的通性，正如孟子自己所言「生之謂性也，猶白之謂白」。若以犬之生非牛之生，牛之生非人之生，其性當然不同了。若以生之通性爲主要意義，則柏拉圖理念式之國存天

性成立，而性成共通的性，這爲化一的道了。

所以性是天生共通的，道是率性化一的。「性」與「道」之關係，如影隨形，不可鏗更離開得。製造鋼刀可以殺人，在經濟學看來，這是有效用的經濟動作，而不問社會上道德上因此而得的結果。這就是科學受到嚴厲批評的地方。大家覺得科學除開探求真理之外，還應該有個至善至美的信念。所謂至善，所謂至美，是源自圖存之天性的，是指示人的日用當行之道。因此我想對於人生，可以作這樣一個界說：人生是極盡圖存天性，持守當行之道，而適應環境，戰勝環境的一氣之延續流行。

## 第一節 誠

希臘大哲學家蘇格拉底(Socrates)有言：「未經思考之人生殊不值得生活」。這裏是說人之所以爲人，必有其所以爲人之道理在。若是渾渾噩噩地生活下去，不知道所以生活的方法，不知道所以圖存的道理，未免虛負此生。這種審識「人之所以爲人之理」的功夫，就是人類才智的作用，也是人之所以異於禽獸的「率性」修道的功夫。這種功夫所要尋找的東西在我國古代哲學上名之爲「道」，爲「仁」，在宋儒中有程氏學派名之爲「天理」，這種天理是客觀存在的，是「天命之性」；就功夫本身說起來，就是「率性」。就易孟子所謂「良知」之用。王陽明所謂「知行合一」也是這種功夫，時時審認，僅求「一念

「誠」的食乎性，成乎道。中庸云：「順乎親有道，反諸身，不誠不順乎親矣」。於是惟道契合之重要關鍵就是「誠」。誠於身即誠於天，得乎道即得乎性。所以歸根說來，「誠」就是率性的「率」。周濂溪說：「誠者聖人之本」。性之所以能貫通萬物，化而為道，都是有賴於這點真「誠」。假如性是良能的話則這是良知，而誠是能與知之本體，是存在與思想之本體。因為性是天具於各人內部的，惟有誠可以親切體念，發於氣之流行，無不率性，無不成理，無不化合於道了。誠是這一切的匯合處。人人如此，則其具之性乃見，貫通一切了。這是很微妙的一點意義，我想詳細申述一下。

我或許可以這樣想。笛卡兒 (Descartes) 所謂「我思故我在」，疑點就在這兒，他倘若懷疑到「我身體」之存在，繼而「我思想」乃我之精神狀態，此種狀態之存在，有依賴於身之形體的存在。換句話說，我無生命，我那得有思想，我無思想，我怎知道懷疑我身體之存在呢？笛卡兒這個論點，原想調和思想與存在，可是少了一個中介的樞紐，所以陷入了心物二元論，用我國名稱說來，就是氣理二元論。這個樞紐就是聯繫「我思」和「我在」的「誠」。這個「誠」是祇可心領神會的心理現象，是超乎經驗而隱約實在的，一反身審讀間即可以得到的性道匯合處。

現象學 (Phenomenology) 的創始者虎塞耳 (Husserl) 却由笛卡兒的論證，進一步作現象心理學的分析。我覺得他好像獲得了這個樞紐。他認為「我在」固由「我思」證得，

然而「我思」之得來，並非由於「我在」，而尚有待於「我自己」（MYSELF）之超經驗的存在。這個「我自己」是一種心理現象，是人人共具的。我有我自己，你有你自己，他有他自己。至於這個人人共具的我自己，很難說明。我想可以譬喻作探海燈的光，我們在墨黑的夜裏，可以且視海面上的景色，常靠這個亮光。這個亮光是由燈塔上的探海燈發射出來的。我們站在遠處，可以明晰地望見光亮是由一點而漸次擴大的，但是跑到燈塔上探海燈前，並不覺得有多大威力的光亮，可以照遍海面。對了，這個「我自己」正如探海燈。就整個的現象看，「我自己」是一切知識的源泉，一切存在的焦點。同時，我全體看，燈即亮光，亮光即燈，並沒有什麼區分處。在「我自己」的境界內，思想與存在或道與性是一合二體，都能超達驗想較認知了，並無心物之分處。由此「我自己」之觀照，而後才有萬象。這就是「誠」。中庸說：「誠者，物之終始，不誠無物」。「誠」得而後觀照萬物，故「我自己」話是「誠」。萬物乃僅有一理。

「我自己」合「我思」與「我在」為一。「誠」也是如此。中庸又說：「誠者，非自成己而已也，所以成物也。成己，仁也；成物，知也」。「成己」該是「我在」，「成物」該是「我思」。成己成物兩者合而為誠。仁是性，知是道，合而為誠。這是就本體而言。

就知識過程言，由「我自己」之獲得而「我思」，「我思」而後「我在」。中庸也

說：「誠者天之道也，誠之者人之道也」。天道之「誠」是「我自己」，人道之「誠」是誠以審識「我自己」，是孟子所謂：「反身而誠」，就是「我思」，由一反身審識間而得「我在」，便是「誠之」。這就是後面所說理與氣之匯合。

讓我們再把這兩件東西講明白一點。天道之「誠」就是超經驗存在的心理現象就是體道合一的超然境界，就是存在與思想之合一體。孟子所謂：「萬物皆備於我，反身而誠」，就是這個境界。這是靜隱而有待及身審識的。人道之「誠之」就是率性誠「我自己」之超然認知作用，就是性道合一的超然關係，就是實行與知識之合一體，是良能與良知之合一處。孟子所謂「盡心」「知性」而「知天」，就是這個知識活動。這是日用之爲中動顯的現象，人人循之而不自知。明顯點說，性有於誠，性因「誠之」的審識作用而成道，道因「誠之」的持守作用而流行。有誠而能誠之則存在，換句話說，有「我自己」而能「我思」則「我在」。故誠之兼有良能之持守與良知之審識。總之，天道之「誠」是肅然的實在，而人道之「誠之」是超然的認識。誠是萬物共具之通性，誠之便是知通化一的作用。由此可知天下祇有一個真理。在天命爲「性」，在身體爲「道」，匯合爲「於「誠」；在行為「氣」，在知爲「理」，匯合爲「於「誠之」。」「誠」與「誠之」都是「我自己」，僅有靜與動之分，隱與顯之分。以其同出一源，同有闡存之天性，故無主觀客觀之分，所謂心物二元，所謂理氣分立，都是偏頗之論，名辭之爭，在根本上祇有一個

### 一貫的真理，無箇爭得。

關於「誠之」以下還有專節申論。茲不贅述。關於「誠」的真意，我想引用我在他處所述「誠明之理」的一段文字，作為更清楚點的解說：

「中庸上卷說：「自誠明謂之性，自明誠謂之教。誠則明矣，明則誠矣」。這個認識論的教條，讓我們來詳細研究一下。人和萬物一樣，天都命之以「性」。果能真實無妄地反省心中之天「性」，則道即得，自心便必然昭徹而無所不明了。所以「誠」就是忠心誠實，就是「我自己」。是由內發而及於外知的，即自誠而明，是謂之性。這是聖人四倍內發的思想過程。聖人明白了這個「誠」，這個「我自己」，於是教人去明曉各自的「我自己」，使也能忠心誠實於天性，這是由外知而達於內發的，即自明而誠，是謂之教。這是常人因教自得的思想過程。其途殊而歸於同一的。孟子解釋「誠」字說：「發其心者知其性也。知其性則知天矣。……萬物皆備於我，反身而誠，樂莫大焉」。這種方法大概還是源於中庸自己的解釋：「唯天下至誠為能盡其性；能盡其性，則能盡人之性；則能盡人盡之性，則能盡物之性；能盡物之性，則可以贊天地之化育；可以贊天地之化育，則可以與天地參矣」。再詳細點說，天命之性是內在於天地之萬物的，人孰無誠，人孰無天命之性，祇是誠悟以否而已；果能誠盡其性，則必能無妄而有所精擇，有所精擇，則真僞之幾可辨，眞僞之幾可辨，則天地之大，事物之雜，無不在其系統里

想之中，全得天理，則可爲人道述。於是就可以參契同於天地了」。

讀了上面這段文字，我們可以作如下逐層的了解，以明誠的意義。（一）我們知道「性」是天地人物所共具的？「誠」或「我自己」，率天生內在的「性」，而得天地萬物所共持守之「道」。（二）至誠能盡天地人物共具之性，則必各盡天地人物個已之性。（三）誠能參契同於天地人物，甚而至於戰勝環境，福助人生。（四）誠既率性，便可得「道」，道當以誠爲其「一貫」之實，持守之用。（五）道由誠而來，誠由能盡天地人物或具之性而發「道」，性又亦具於「我」，則誠之贊化育，參天地，皆由「我自己」這個天性出發。萬物皆有「我自己」，終而至於無往非「我自己」，或無往非「誠」，亦無往非「道」，於是「道」乃大知天地，而成萬物共循之「大道」。此道非心，蓋道由誠率客觀之天性而來。此道非物，蓋道由率性之「我自己」而來。非心非物，則道亦性亦誠，存諸天性，隱而不可見，人人僅依之活動而不自知，此即率性之謂道。審讀以誠，顯於見聞，則人人可以循之而爲日用常行之路，此即修道之謂教。前者是由誠而明，是隱而不可見，後者是由明而誠，是顯而易於見。故道有隱顯之差，而無心物之分。由此更可以知道天下祇有僅一無二的真理，祇有一貫實在的真理。這個真理就是率乎性，誠乎我而獲得的「道」，而舉萬物共循，盡性圓寂的「大道」。

就道之現象說來，天命之性是本，就道之認識說來，天命之性就是

「我自己」，就是「誠」。上節已經說過，適應環境和克勝環境就是率性之道，那麼，也就是誠我之道了。這個意思在略一反身之間即可審識到的。不能審識到這點意思，就是不知循依本，能而圖延續生命，更談不上與「天地合其德」，日月合其明，四時合其序，鬼神合其吉凶」（周濂溪太极圖說中語）。

關於這個道理，宋儒程明道在識仁篇中也有一段很好的說明。他說：「學者須先識仁，仁者渾然與物同體」。仁爲宇宙人物一貫共同之體，似即天命之性。他接着又說：「義禮智仁，皆仁也」。仁既是性，義禮智仁便是道了。是以道就是性。又接着承認「識得此理，以誠敬存之而已；不須防檢，不須窮索，若心懈則防心，苟不懈，何防之有？理有未得，故須窮索，存久自明，安待窮索」。這又可見審識反省得道，存之以誠，自然明徹，不須窮索。誠以守道，自可率性，得心應手，不須防檢。稍有做作，便是虛偽，非誠非率性了。故識得此理，而後性道自必匯於誠。接着又說：「此道與物無對，大不足以明之，天地之用，皆我之用；孟子言：『萬物皆備於我』，須「反身而誠」，乃爲大樂；若反身未誠，則猶是二物相對，以已合彼，終未有之，又安得樂？」；由此可以知道充天地，萬物共循，故至大無對。反身而誠，則道與「我自己」合，或與「誠」合，道與誠合，則道之用卽誠之用，或「我自己」之用。萬物皆備於我，則萬性之用卽「我自己」之用。道之用卽我之用，我之用卽萬性之用，則我自己充塞天地，無往而非「我自己」，無

往而不誠，率性而達得的道了。不誠則道未與「我自己」合，未與「我自己」合，則道與性相對，格格不相融洽。這就是所行悖乎天理。所以「以己合彼」即「反身而誠」的境界。「反身而誠」則道性二者合而為一於「我自己」中，是思想與存在匯合之點。

這種境界之達到，不是天生的，神聖的，而是要用苦功夫的，要踏實去做的。明道先生接上段的話又說：……昔日習心未除，却須存習此心，久則可尊舊習，此理茲約，惟患不能守，既能體之而樂，亦不患不能守也。故道之能否存守，能否合乎天性，與「誠」之深刻審醜的功夫極有關係。審議不深，道性未合，於「我自己」，則不能「體之而樂」，便亦不能守，不能守則失却天性之真本，失知道之真體，而為習心所奪，終而至於自惑自棄，甘為下流了。所以總裁說：「誠是行的原動力，有了誠，就只是一心不亂的去行仁，不知道有什麼艱難和危險」（行的道理）。

文天祥贈梅谷相士詩云：「世人識花面，體花還自淺。花有底寒心，清真堅百鍊」。這便是他深識得物有真本的性，樂守「我自己」，不失於道，而與世人不同處。道也是人不為習心或環境所染化，與禽獸蟲魚相異的地方。其覺悟極異之關鍵就是能以「誠」；或說能認取「我自己」，而勘懶性與道。

我現在還想引用明儒魏莊渠體仁說中的一段話，作為結論。他說：

「本必有根，然後千枝萬葉，可從而立；水必有源，然後千流萬派，其出無窮。人須存得此心，有個主宰，則萬事可以次第治矣」。

所謂主宰就是「誠」，所謂存心還是「誠」。誠以用事，則廓然大公，四海皆準，是謂主宰。誠率乎性，得而爲道，存乎之而萬事循追以次第治了。張橫渠先生在所著乾稱養內說得極清楚。他說：「至誠，天性也，不息，天命也。人能至誠，則性盡而神可窮矣」。由此可以證明我所所謂「誠即天性，天性圖存」，並非生創的妄想。天命之性即圖存不息，至誠即審誠天性，發而爲道，則此道既盡性，復窮神了。由亦可知性與道應體，於誠。離乎誠，即離乎圖存之天性，離乎「我自己」所審識之道。專司伎倆發伐的舉動，便是離乎天性，滅失人道。所以思想與存在應合，行爲與知識融合，不可或離。離開則一切科學，哲學與宗教都有危險性。

### 第三節 氣

前面已然說過，我們審慎天命之性，必須誠乎我自己之圖存天性。這個圖存的天性以「誠」爲發端，圖存的天道以「誠」爲持守。於是道存於誠，德參於誠，契合爲一，無以離分。現在讓我們大膽地進一步，性與道從誠中分開，那麼，性以什麼爲表現，道以什麼爲充實呢？這就是說，什麼是存在，什麼是思想呢？這是我們應該問的問題。我們這樣分

來，並非走心物二元論的舊路，而是就誠的兩面看。性是靜的內在，究其表現是由動象見其本體。這是動的外表，究其充實是由靜象見其理路。實則，在「誠」的境界中合而為一，不能分開的。我們現在且就動的方面見誠之本體，就是「我自己」之「我在」的存在方面。以孟子的名辭說來，我認爲就是他所謂「良能」。

我們遠遠先就最普通的學情看。大家遇到自殺的人，便說他沒有勇氣在世界上生活下去。一個人死了，都說是斷了氣。一個人因跌將死，或窒息將死，大家必定說他閉了氣，接他一口氣就可以復活。生命在那兒？著簡捷地回答說：生命就是一口氣。萬物之生存是一氣之延續，天地之生存是一氣之流行。換句話說，生命爲氣之延續與流行。

這是就空間說。再就百代萬載之傳遞說，孔子死了，孔子由誠思而得的生活精神遺留到現在。孔子的氣雖斷了，但是還有氣的人保留着他的生活精神。這也是口氣在那兒活動。沒有氣沒有了繼承，沒有了繼承，沒有人人的天命不息之性。此所謂精神不死。王陽明先生有一段話說：「性善之端，須在氣上始見得，若無氣亦無可見矣。惻隱羞惡辭讓是非卽是氣。程子謂：『論性不論氣，不備；論氣不論性，不明』。亦是爲學者各執一邊，只得如此說。若見時自性明白時，氣卽是性，性卽是氣。原無性氣之可分也」。顧了王陽明先生的這段話，我們對於「氣」，可作如下推論的了解。

一、性氣不可分開。若勉強要分，係像熱力學上的劃分方法。把性當作靜能，氣當

作動能，同樣是能，一顯一不顯。所以性不可見。惟有見之於氣的流行。所以明道先生說：「生之謂性。性卽氣，氣卽性，生之謂也」。前面說過，道即是性，道亦見之於氣的流行。邵康節先生說：「仲尼之所以能盡三才之道者，謂其行無微迹也；故有言曰：『子欲無言』」。又曰：「天何言哉？四時行焉；百物生焉」。仲尼之道僅能見於無言之行迹，天地之道，僅能見諸四時之行，百物之生。換句話說，僅能見一氣之延續與流行而已。

誠守天性是靜止的，是內觀的，是不變化的；誠見於氣是運動的，是外觀的，是不失其道之變化的。這就是說，氣之變化無窮，但圓存之道是不變的。氣有竭乏時，故有靜而養氣，養氣卽所以養性。例如飮食渴飲，以維繫生命，故「飲食男女皆性也」。飲食男女乃生命之需要，滿足需要即是養性，發於氣之流行，則表現其爲圓存之動象，實卽性爲本體。氣壯則動，有動則應盡性，盡性卽所以盡氣。「鞠躬盡瘁，死而後已」，卽是誠意真心，盡性盡氣的表現。但也須明白靜的道理。明儒李彭山先生說：「善學者莫善於求靜，能求靜然後氣得休息，而良知發見」。這就是說，靜後氣得休息，不行不動，便可以誠，便可以審觀天性，審識乃見「良知」的本體，「良知」是孟子的想法，其實就是「我自己」（或誠）的「我思」，其本體是「我自己」。因爲這樣靜下來，誠以審識，氣再動相時，就不致因爲竭乏忙亂而支離天性。還有鄧東廓先生說：「良知」之教，乃從天命之性，指其精神靈覺而言；仰鑑蓋惡辭讓是非，無往而非良知之運用」。前半所言與我們的

實是相一致。良知之本體即「我自己」，我自己是心靈現象，是天命之性，其所教之道當然是從合乎天性的了。至於「惻隱羞惡辭讓是非」是氣之流行，王陽明先生認為即是氣。氣既無往而非良知之運用，當然就是說，無往而非天道之表現，無往而非「我自己」的理之表現。歸根說來，道性合一，卽性氣是合一的，祇有在運用上見其動靜隱顯之分。

二、氣節日常活動。人類生下世界以來，能沒有「點動作嗎？」我敢回答說：「那是絕對不能夠的！」假使一個人沒有一點動作，就跟枯草花石，泥神木偶差不多，簡直就不能算是一個人了。我們既有生命，既是人類，就不能沒有動作，亦無容許沒有動作的境界。既有動作，卽不應限於一種動作。於是日常一切言語行動，無一不是惻隱羞惡辭讓是而非。王陽明先生認為這些動作即是氣。鄒東廓先生在他的語錄中說道：「此人身都是氣質用事。目之能視，耳之能聽，口之能言，手足之能持行，皆是氣質天性從此處流行」。由此更可證明耳聞目見，一切人類活動，無一不是氣之流行。氣為性之動能，故必表現之於行動。何謂行動？行動就是氣之流行。發動機沒有蒸氣不能轉動。人雖有耳目喉鼻手足等器官，沒有氣為之動能，仍是無用，所以說人身都是氣質用事。所以氣是生生不息，日用間一切動靜云為，都是無間斷無歇手處。一有間斷，即氣遏止，卽生命喪失。氣在什麼地方？我們可以很簡捷地回答說：「氣在行動中」！「天行健，君子以自強不息」。這就是說，氣要旺盛，不能間斷歇手，啟精圖成的意思。道何在？道也在日常動靜云為之間。

「東郭子問於莊子曰：『所謂遠惡乎在？』莊子曰：『無所不在。』東郭子曰：『勿初而後可。』莊子曰：『在蝼蟻。』曰：『何其下耶？』曰：『在鴟稗。』曰：『何其愈也？』曰：『在瓦甓。』曰：『何其益甚耶？』曰：『在屎溺。』」（莊子）。可見萬物氣質變化無窮，輪廓無盡，氣無所不在，道亦無所不在，無所不見，而能一貫不變。

三、氣乃龐大永生。「萬物皆備於我」，天地萬物都具有同我一樣的「我自己」，而且都在「我自己」的光明微之下。天地沒有一個核心，將會煩惱錯亂，無序無倫；萬物沒有一個核心，將會寥寥無聞，無進無化；自我沒有一個核心，將會憂鬱懷疑，舉廢不振。董復江先生說：「欲去客累者，先須求復本體」。本體即性，卽氣。現象學反身求得了「我自己」，這是一個共通的本位。誠守我自己就是誠守天地，天性在於國存，國在在於一氣之延續。所以一氣之延續是「我自己」之表現，又是「我自己」之核心。一氣不獨是「我自己」之核心，也是天地萬物之核心。明儒楊晉庭先生說：「宇宙間，只是渾淪一氣；生天生地生人物，萬殊都是此氣爲之」。天地萬物也是希圖一氣之延續不息的。明儒蔣道林先生說：「凡有命皆達言，誠太極言仁，皆是指氣而言；宇宙渾是一塊氣，氣自和穆，自然安而無朕，自然正純粹，自生生不息。」此氣充塞，無絲毫空缺，一寒一暑，風雨雷電，凡人物耳目口鼻四肢百骸，與一片精靈知覺，總是此生生變化，如何分得人我？」讀了這段話，有四點意思，值得我們注意的。第一點，氣之本身是純粹無妄的，是延續不

離的，正和王陽明先生所謂「性善之端」須在氣上始見得」的用意相符合。就是說「性見於氣」，氣既純粹不息，則性也是純粹不息的。所謂純粹當是指善而言，所謂不息即是日用動靜云爲之謂。第二點，天地萬物之變化不止，也是氣之生生不息，永恆的延續（也就是話說，由氣之生生不息，尤可以見天地萬物具有同一的天命之性。第三點，氣爲我之「我自己」的表現，氣爲他人之「我自己」的表現，氣爲天地萬物之「我自己」的表現，所以人我天地萬物皆歸於我，皆具此天性，不能分得人我，事實上亦分不得。第四點，無氣則「我自己」不能表現，空空耳目口鼻四肢百骸和一片精靈形體。所以天地萬物之天性在圓存，圓存即所以使這一氣能延續，能流行，然後智能力可發用以圖存。

四、氣是萬物原本。我們就物質論來看，無一物不是原子之構造體或能量之運動體。周濂溪先生所謂：「乾道變化，各正性命。……大哉易也，性命之源乎！」所謂「乾道變化」，就是「易」；在近代科學上說來，就是質能互生之變化。濂溪先生在太極圖說內所謂「一動一靜，互爲其根」，即是靜質動能互生之理。這種變化在我們看來，就是「氣之延續與流行」。槁木死灰何嘗有變化，何嘗有氣？反過來看，凡有變化的東西都有氣之流行。換句話說，凡有性命之物都有行動，行動就是氣之作用。小如原子構造，內部分荷陰電的電子和荷陽電的質子，兩者環行，即是陰陽電氣之流行。大而至於天地之運行，星系間廣大距離之虛空，到處都是氣之流行。所以劉蕺山先生解釋太極圖說，有一段話說及

氣，說：「天地之間，一氣而已。非有理而後有氣，乃氣立而理因之寓也。……太極之妙，生生不息而已矣。生陽生陰，而生水火木金土，而生萬物，皆一氣自然之變化，而有之只是一個生意」。太極有生生不息之妙，則與我們所謂性以及道的真意是一致的了。這種看法跟我們的說法是一致的。由此可知物質分陰氣而外，並非別有「理」之實體，理誠是氣之妙用，自然變化，合為生意，顯成規律而已。太極合陰陽，就是誠合性與道，氣與理，就是「我自己」之合思想與存在。但氣為萬物之核心，太極之本是氣，是氣所構成之物體，即氣；太極之真是這，是氣所表現之規律，即理。所以無氣無物，無氣亦不可見理。所以性與道也不能分。由氣見理，所以率性而獲道。其過程是同一的。

就以上的推論看，處處可以見到圓滑的天性就是一氣之延續與流行。所以生命與氣相是一面二，二而一的兩面觀的東西。性道也是合於誠，見於理，發而為氣之兩面觀的東西。賽耶士(Dorothy Sayers)在所著惡果(The Devil's Way)劇本中，有序詩寫謝演員中之主角，略云：沒有耳朵，音響祇是空氣的流動；沒有眼睛，光亮祇是暗空中的震盪；靈魂雖懷有憂喜，但無知覺的了解，還是見不出牠的意義；金子不用作餽贈，顯示出牠是財富；沒有心靈，言語祇是過耳的風聲；所以戲劇，沒有演員的表作，便沒有劇劇，祇有愚蠢，無聲，無情的墨水和紙張。所以各有各的相待——光明，眼睛；知覺，精神；耳朵，音響；博賤，金子；戲劇，演員；語言，心靈；各有各的來歷，各有各的授受。

關係；你生活在這本劇內，這本劇因你而有了生命，所以你是得了你所賜的。我說：「生命祇是一個空虛的影子，假如沒有氣的表現，沒有活動的話。天雖懷有圓存的性，沒有氣的表現，誰知道天生萬物什麼用意呢？」誠率天性，審識得一個「道」，沒有氣之表現，等於劇本沒有演員去表作，結果，祇是傻子無事，自討苦吃。所以這個合一於「誠」之氣與道，雖包含着一貫性的唯一無二的真理，祇有在氣的表現裏，才找得出真理的癡迷。記住了這點意思，才可頃了解後面所要說的節知即行的邏輯。

#### 第四節 理

現在該就靜的方面見誠之理路，就是「我自己」之「我思」的思想方面。「我自己」是性道、氣理兩對事物之融合處，即其本體，即我一貫之通性，二者於此始匯合為一，貫通為一。我們且勿讓這幾個名辭弄糊塗了。性是生命的圓存之本體，這是天地萬物共具共循的自用當行之路。兩者匯合於「誠」。誠是超經驗的實在性與認知性。氣是性與道之所發用處，是存在之本質，性與道雖發用於氣，若無氣之發用，性與道仍為實在，正如無演員而劇本仍為實在一様。理則不同。理是個別的。蝶有保護色，能飛；蜘蛛則有介殼，能爬；各有各道理，一切的理都歸一於圓存之道，等合於圓存之性；但分別寓於既立之氣，這就是說，有氣而後有理。有蝶則後有蝶之理，無氣無蝶，所以無氣更無蝶可見。有良

能而後見良知，不知能行，未見有知不行，亦未見有行不知。我在前面說過，祇說：「無氣無物，無物亦不可見理」，就是無氣無蝶，無氣亦不可見蝶之理的意思。我們並沒有作其他的引伸，沒有認爲無氣即無道無理，這是須加注意的一點。氣理匯合於「誠之」，「誠之」是個別的實在性與認知性，即知行之合一體。現在我們討論「理」，理該是属于所謂良知」。

大眾知道人生世界以來，無不要有動作。這種動作極其繁雜。但繁雜的動作無不有「自然之規律」。這個自然之規律卽氣之流行的張本。例如變形蟲之身體能長狹，能伸展，行動時還能適應環境。生物中之天然淘汰的情形，也是適應環境而發生機能進化作用的。水中生活困難，魚類漸次進化，有些已能脫水而爲陸地動物了，例如蛙。大而至於日月之出沒，天體之環行，無一莫不各有條序，各有生理。這些行動之繁雜變化，雖則各有所生，但是絕不混亂；雖則各有條序，但是出於一源。這種生理或條序都是天然之規律，氣發之張本。我們可名之曰理。理藉以得見之行動便是氣的作用，氣立而見理，若無氣，則理亦亡。更進一步說，氣化萬物，無此物卽無此物之理，有彼物卽有彼物之理。不能因無此物而否認彼物之理。但有一物卽有一理，有一理則性與道乃見，無氣無理並不足以影響性與道之實在。譬如魚之爲魚，猴之爲猴，木之爲木，人之爲人，均有特殊規律，規律與情。但其固存之真意是一致的。可見天地萬物之根本意義同具一道、一性、一誠；然其萬

之流行，理之條序，是各自不同的。穆伊川先生說：「一草一木皆有理，須是緊」。我們專在知識方面來看理與道之不同。真知識非由感官得來的。各人的感官所覺知者不同，甚至一人本身之感覺亦常前後相異。於是知識分為二類：一為經驗知識，一為非經驗知識。例如未嘗見過牛馬，則決不知有所謂牛馬。是以對於牛馬的認識是經驗知識。萬物之顏色香味由於耳目鼻舌之感覺而來，謂之為經驗知識，更是不成問題的。是卽無氣之物，無物卽無可成體之理。理即經驗知識。然而，我們昨天見到張三，今日見到他，仍賤他是昨日同一箇張三。這話並沒有什麼稀奇。雖然張三今日的服裝容貌和昨日的兩樣，但是根本的真像是未變的。這個真像產生了「同一」的概念，是自然躍現的，基本思維的活動。這個概念是非經驗的，具推理的，是抽象而不複雜的。在今日邏輯上謂之為「同一法則」，我們稱之為道。今日之張三與昨日之張三各有特相。這個特相同由張三表現出來，我們名之為理。我們知道天生萬物均各有理。萬物雖同具一個固有的天性，但一物仍有一物之生理。反過來說，萬物各有生存之理，但亦有同一的法則。就是道，其本體就是萬物所由得的天性。所以我們致察萬物，必須審識其天命之性，其天命之性見諸氣之流行，氣發而為日常動靜云為，日常動靜云為之發，必有其所以然之理。

這個程序和邵康節先生所說的一段設極相一致。他說：「如其必欲知仲尼之所以為仲尼，則舍天地將奚之焉？人皆知天地之為天地，不知天地之所以為天地；如其必欲知天地

之所以養天地，則會動靜將奚之焉？夫一動一靜者，天地之妙者歟！一動一靜之間的至妙，卽氣之發用。一動一靜之間的至妙，卽氣之根本。卽理。一動一靜之間雖各異理，但同一其所以然之道。是以理與道之間有一種函數的關係，有一種隸屬的關係。

程伊川先生說：「性卽理也，所謂理性是也」。氣，生命之本質，氣之延續與流行，是生命之圓存表現。所以萬物儘管各有活動（卽氣），各有法則（卽理），但就氣之條理與理之表現而言，其本源還是生命圓存的道。就圓存的根本用意說，不外乎適應環境，抵抗環境。氣理關係可用通常所說的瞎子和跛子互助生活的故事來說明。瞎子能走不能辨路，跛子能辨路不能走。於是瞎子背了跛子走，跛子指導瞎子動，於是達成了圓存之目的。瞎跛都有生命，都想圓存。一背一導便是適應環境，而得這樣一個圓存的方法。所以有氣無理，是盲人騎瞎馬，終至不能生存。有理無氣，是空中建樓閣，終至無的放矢。所以「舉性」道中看來，氣是生命之本質，理是生命之張本；圓存圓存的用意，同是本諸天性，具體的。這也就是說，理卽性，換句話說，理與性之本質是一貫的。

性道氣理是一貫的，是同受「誠」或「我自己」之審認而至於合一的。待到爲誠所相，便到了物我綜合的超經驗的現象境界，亦即合時空二者爲一的境界。這時混和而爲「我自己」。持守不變的「我自己」。換句話說，動作與法則是同時併存的，無一動作沒有法

則無一法則沒有動作。只要正心誠意，反身審識間，則「我自己」即本然實現於動作與法則兩者合一的境地。不誠，則口是心非，當如中庸所譖之「穎而不中節」。故君子「憲獨」，憲獨就是審識自然法則於動作未發之前，果然得之於誠意中，則動作無有不發而中節的。「士先器識，而後文藝」的道理即在此。王陽明先生所謂知行合一，就是戒慎乎一念之動的時候，並非知而後行，認動作與法則互相合一。乃是即知即行的意思。這一點以後還要申論，茲不贅敍。總之，動作與法則，或我在與我思，是合一於「誠」中的。

這個道理，邵康節先生在觀物內篇中有一段話說得最透闢。他說：「天由道而生，地由道而成，人物由道而得，天地人物則異也，其子由道則一也。大道也者，道也，道無形，行之則見之于事矣。如道路之道坦然，使千萬億年行之，人知其歸者也」。這樣簡短的幾句話，使我們對於所謂理，得到很多的啓示：

一、雖則天地人物各自氣質不同；譬如天地各有寒暑運行之理，人物各有舉止動靜之理；然而天地人物同有動作之延續性，這個延續性是天性的，我們可以謂之爲道，是天地人物共由其成之道。程伊川先生說：「物我一理，繩明彼，卽曉此，合内外之道也。」語甚大至，天地之高厚，語其小至一物之所以然，學者皆當遇會」。『物我一理』卽以「其子由道則一也」。以是而知天下萬事萬物各有其理，但有共同之道，這個道有邏輯法則之永久不變性，有一貫通化性。原是齊一之道。有些人却與風作浪，故謂世界紛紜複雜，以致錯

成各種鬥爭。這就是不明白邏輯上同一法則妙用之結果。

二、道（無體形的張本）依照了這個張本所作，則有形地表現為不見於各別物體的氣，其所隱含的就是理。也是說，物各具適應環境及抵抗環境之理，而其用實不外乎圖存。其動作之根本就當永久不變的公理。重複一遍說：「公理（道）不限於某種事物。事物可各有利，但不可悖公理。若固執某種事物為正，某種事物為不正，則必不能普遍適用。故公理僅是一種根本意義，不悖根本意義就是不悖公理。雖事物千變萬化，都無關係。事物之動作（氣）各有其律（公理），但皆為道（公理）之分化作用，道為氣理之「通一」。孔子說：「君子之過，好本諸身；小人之過，庶幾庶矣」。所以他誠認「我自己」，懷着一貫之道，發用時則因人而施；因材施教；變化不可捉摸。

三、道何以稱為「大」？因為天地人物都共有天命之性，天性就是圓存，圓存見於氣質之流行，氣質之流行見於日常動靜云為。日常動靜云為均各有理。天地以寒暑運流表示延續，人物以種族傳遞表示延續；天地人物行動不苟，但同具有圓存之性。天地人物法則不同，但都有圓存之性。性即道，此道統該天地人物一切行動，一切法則，故謂之為「大道」。所以培根一句，大道就是上面所說的永久不變的公理。各別的理就是大道之流寓分化，氣就是大道之表現發用。我在後面將要說的「主一正經，透橫應變」的道理，大概是以此為根據而成立的。

四、上面說過，氣理都是性道之分化發用。關於道之統一性，正如坦然道路，億萬爭動的人，循之可以共達一個歸宿，這個歸宿在柏拉圖命之為「理念」，我們可以稱之為大道，不是永久客在的，決不能存而為億萬年的坦途。所謂理念或大道並非圓存天性之標榜，不是實質流行之目的，而是客在的天性本身。舉凡人各有行動學規律，皆能循此大道而生活，便於暢步坦途，合乎天性，默契自然。所以「誠」之審識並非橫取來命之性的陰影，而是我自己與大道之默契，默契乃有正當（不自欺窮境）。所以我在前面說，「誠則天性」，其故亦即在此。這是一剎那間的事，是一念之動闢的靈明契命。所謂以身證道，以心契道，莫不是這點「誠」的功夫，審識以求此理契合大道，使氣一隨之間合大道。

五、理因「誠」之審識契合大道，而表現於氣，是我與理合；表現於氣，裏性同樣地與理萬氣合一的境界。在這種境界中，性之道然，亦有氣之表現，境之充氣。我們在此惟一能抓得住的就是這點氣以及由氣悟得的理。這是性的本質，祇能讓人直得，領摩不着。這時惟有反省，得「「自己」」，以「「我自己」」為客體而誠「「我在」」、「我思」。邵康節先生所謂「以物觀物」即此境界。他在既物內篇中說：「夫所以謂之觀物者，非以目觀之也；非鏡之以目，而觀之以心也；非觀之以心，而視之以理也。聖人之所以能一萬物之情者，謂其能反觀也，所以謂之反觀者，不以我觀物也。不以我觀物者，以物觀物之謂也。既能以物觀物，又安有我於其間哉！」還有朱儼謝顥道先生也說：「天理也，人之

理也，循與而與天爲一，與天爲一，我非我也，理也。知非理也，天也。這尤可見無我而循道之理卽天理，卽道。得理卽與天爲一，無我無物，入於澈悟的境界。由此更進一層，可知。

五、理在人生哲學上之重要。因爲以上的推論，我們不得不把「我自己」和「道」合二爲一，以「小我」和「大我」合二爲一，這是十足具有西洋科學家研究自然現象的態度。皮耳生（Pearson）在科學典範中說：「科學家首要的工作就是在判斷中極力排除自我，提出大眾同他一樣覺得正確的論證。科學的要務就是確實的分類，認清事實的次序與關係；科學的心理建設就是專好根據事實下判斷，毫不偏袒個已的情意」。一眼看去，便知這種科學精神，與康節先生所謂「觀之以理」的境地，是略無二致的。以物觀物卽就物之特「理」研究物之個性。全得物理，則得自然齊之一公理了。此所謂「大道」。

總之，正如羅壁菴先生所謂：「通天地，亘古今，無非一氣而已，氣本一也，而一動一靜一往一來一圓一闊一升一降，循環發已，積微而著，由著復微；爲四時之溫涼寒暑，爲萬物之生長收斂，爲斯民之日用聲倫，爲人事之成敗得失。千條萬緒，紛紜複雜，而卒不乖亂，莫知其所以自然而然，是卽所謂理也。初非別有一物，依於氣而立，附於氣而存也」。

## 第五節 澄悟

上節引邵康節先生語，內有一句話說：「聖人之所以能一萬物之情者，謂其能反觀也」。反觀為什麼就能一萬物之情呢？我們先來談談「反觀」兩字的用義。我們在前面講過，現象學的心理學就是反省「我自己」，就是中庸所謂「誠」字的意思。所謂反觀就是「誠之」的意思。這是現象學根據笛卡兒的懷疑，進而取得心理現象——我自己，所用的最初步驟，即其所提出現象學之括弧法。

程伊川先生說：「大凡學問，聞之知之皆不爲得，得者，須默識心通。學者欲有所得，須是誠意竭理，至知則領悟自別，其次預以義理涵養而得之」。這與王陽明先生所說相同。陽明先生說：「性無不善，故知無不良，良知須是未發之中，即是廓然大公，寂然不動之本體，人人之所同具者也。但不能不昏蔽於物欲，故須學以使其皆蔽，然於良知之本體，初不能有加損於毫末也」。所謂「以義理涵養而得之」就是「學以去其昏蔽」。也就是孔子所謂「我非生而知之者，好古敏以求之者也」。脫離了昏蔽，便得到了良知的本體，便自得了「不能有加損於毫末」的「我自己」。這是天命之性體，是「廓然大公，寂然不動，人人之所同具」的道德。不過人生世間，易被社會習俗所轉移，所昏蔽，而忘却原來的天性或大道。幸好人人當有良知的本體，這就是永久不變的「我自己」，就是「誠

七。時時自己警覺，反身審識，於是天地萬物共其共由的道，便光亮地顯現。故道有如靜室中之處子，須以純潔心情向她述談，居有一點邪私，便被揭示，便被永絕。同時這是人與其具的，我的「道」與你的與他的，略無二致。確得此道，莫過於自明自證。伊川先生說：「學莫貴於自得」。這種自得便是現在所要說的澈悟的境界。所謂澈悟，就是西洋哲學所謂「大徹大悟」的神秘超脫的意味，而是「默識心通」的認識狀態。

我們知道不能是不學而能，不慮而知；祇要能夠「求其放心」，持守之久，必能觸至心靈，一舉一動無不出乎誠，率乎性，成乎道，中乎節了。這就是澈悟境界。中庸說：「誠者自成」；這意思就是說「立己」，遇到任何事物，要不懷偏私，真心誠意地反省一下，開誠見性，藉以發用「我自己」，這就是內在的一點真誠，是天理之所在，是天地萬物所共具的性。直窮極大公，寂然不動的道。舉個例說。明儒羅漢先生講到兒童心理說：「赤子孩提，欣欣長是歡笑，蓋其時身心一猶相凝聚。乃少少長成，心思雜亂，憤愁苦難當；世人於此，隨俗是非，往往毫無外以固安樂。不知外來愈多，中復愈苦；老死不肯回頭，終是有根器的人，自然會尋轉路。晚夜皇皇，或耽好入半句言語，或見古人一段訓詞，偶然有個悟處；信大道只在此身，此身淳至赤子，赤子渾解知能者知能本非學處，至是精神自是歸貼，方寸頓覺虛明，天心道脈，信為潔靜精微而已」。所謂「身心凝聚」，就是思想要在融合為一於「我自己」中。到得這種境界，毫無偏私，渾解淨

精，便是自得，便是方寸虛明，便是澈悟。所謂誠守審識，都不及這個例子說得清楚。

因爲這個澈悟，一切道德行爲由此成立。道德行爲就是一種了解。在此澈悟之下，而產生的各種根基氣與理合乎大道的境界。是經過悟解，發自「至誠」而合乎天理的行爲。這是道統的。誠知得「我自己」，持守得「我自己」，知能合一，發而爲行，其行必是道德的。反過來說，禾苗遇到雨，或生或長，遠舉很大，爲什麼人遇雨焉，往往有不能成功的呢？其根因很簡單。就是自得與不自得。譬如禾苗一株子，內面的心靈蟲蛀壞了，或受蟲水浸壞了，或是有雨，也不會生長的。人也是這樣。內心存着天賦的「我自己」，祇一味地沉溺在流俗慾慾中，把「我自己」原蔽在內面，不去思誠地擡着出來，久而久之壞了，終有不知自己一個老子聰明的「我自己」，於是善也不能做到了。所以道德就是澈悟，不啻德式也隱處一明道理。

聖人爲何是能成其爲聖人呢？陽明先生說：「聖人無所不知，只是知個天理；無所不爲，祇是能知天理。聖人本體明白，故事事知個天理所在，便去盡這天理」。原來聖人不是什麼奇才異能的人。大抵能悔誠惡反者，了解得「我自己」是知的本體亦是能的本體，是天理之所全。據此天理，便是聖人。有了「我自己」，就如燈塔上有燈，「我自己」之有個天理，照耀漫之有光；祇須反省，便可以發光。以此光照徹宇宙之黑暗，便無所不知。斯賓諾莎(Spinoza)所謂全知全能的上帝就是「自我」，包羅萬象的自然也就具

「自我」。其意大概即此「我自己」，孔子之弟子是孔子之爲人也。「發憤忘食」，樂以忘憂，不知老之將至」。發憤忘食，是求知天理，樂以忘憂，就是樂能天理。知由「泡然而知新」中得來，樂由「學如不及，猶恐失之」中得來。道就是學以去其愚蠢的澈悟境界。孟子也說：「人之所不學而能者，其良能也；所不慮而知者，其良知也。孩提之童，無不知愛其親也，及其長也，無不知敬其兄也。親親仁也，敬長義也」。這意恩慈即陽明先生的學法。良知的本體是「我自己」，良知的本體也是「我自己」，我自己是天命的。不學而能，不慮而知，是良。良能的合一處，是超經驗的本體。氣與理匯合爲一於「誠」，即孩提之心。常人溺於物慾，私，昏蔽而無所用其誠。澈悟就是能祛除一切昏蔽，求取孩提時之真性。這個真性就是率就之「誠」，反觀而得「大道」。這就是純潔的「我自己」。以此純潔的「我自己」發用於氣，其行動與法則均不悖於大道。所以所行無一不是仁義，無一不是道德的。足見澈悟對於道德之重要。澈悟的境界就是道德證驗的境界。

韓裁爲了解這個道理。他說：「如果我們能夠理無良知之『知』爲內在的，生而知之的『知』，而不是外緣理所指的『知難』的，外求的；困而知之的『知』，那道『致良知』三個字，就與我們一總理知難行易的革命心法不會衝突了。……陽明所以要在良知上加一『致』字，就是要從各人良知到事物上去切實體驗。所以『致』就是『行』，致良知就是要打破『行難』的錯誤觀念，就是要實實在在去做。這就是大學的道理，就是一統

「理學裏有易的進程」（自清研究革命哲學經過的階段）所以致得良知便是澈悟的境界了。自得的境界！良知良能合一本體，到了良知，即說了良知。致良知即盡性！」是一個功夫」說此而即說了彼而。

「澄悟即中庸之『誠之』。明顯地說，就是窮理。因為窮理之極，則達於清明完全，盡去昏塞之境界。這與澈悟有何不同呢？窮理並非光是簡單的反省，必須去積個個之窮理，然後脫然而有所了解，擗着目一個樣，不可以終窮理之效」（伊川語）。博學篤習，便自會豁然貫通了。伊川先生列舉窮理的方法三項：「一曰讀書證明文理。二曰臨古今人物而別其是非。三曰應接事物而處其當」。故澈悟當以學知爲本，教育即起源於此。蘇格拉底所謂：「有意爲惡之人較之無心爲惡之人，當勝一籌，蓋前者猶知何者爲善，固有改過爲善之可能；後者彼此可能而無之，故全絕望矣」。也就是這個意思。

我們在這裏要反問一句：「爲什麼澈悟之境界才有道德？換句話說，澈悟然是返乎赤子之虛明的心，純乎天理的境界。爲什麼在此才有這等行爲呢？」我們知道惟是天生就的，不可學，不可倣，絕無修飾而自然流露着，就是赤子之心。赤子好誠實，遇事絕不掩飾。成年人往往認爲不能說的話，他便毫無顧忌地說出來。成年人往往認爲不能取來東西，他却毫無顧忌地取來，祇要他感覺着趣或需要，及乎長了蔽於物慾，昏於聲色，便金醉紙迷，昏天黑地，且趨下流而不自知地過活着。一旦明了此性之真，決心改

悔，便又能蓋性盡道。俗語所謂「壞字回頭是個寶」，所謂「放下屠刀，立地成佛」，都是一個意思。荀子說：「人之性惡，其善者僞也」。這話應該調換一下說：人之性純明，其昏蔽者習俗之偽也。孟子時時提出「無義兩字」，集義就是求學致知，就是明理循善而盡性。譬如陶工取泥製器，有秀緻與粗鄙之差。其秀緻在準他的手好，而是他的技藝好；其粗鄙在准他的手好，而是他的性情好。就是知識豐富，練習熟練，在道德上為上說，人有行為之道德，並非他的行為原是好的，而是他能明乎人之本性，善用於其誠，事種事合乎天性，合乎天性就是適乎生存，而不妨害他人。孔子說：「君子學則達，小人學則貽悞也」。這裏是說，澈悟是了解道徳，而後道徳乃能見諸實行。見諸實行，方可為德，為經，否則，祇是一個空虛的善念而已。

總理說：「世界人類之進化，當分為三時期：第一由草昧進文明，為不知而行之時期；第二由文明而進文明，為行而後知之時期；第三自科學發明而後，為知而後行之時期」（心理建設）。所以澈悟什麼是善，願不懷力自持守實行，是合乎科學的過程，是合理的行為。假使澈悟得什麼是善，願不懷力自持守，見諸實施，那就等於宗教中的上帝，空洞無物，毫無裨益於人生。那是玄知，而非澈悟。易經說：「聖人感人心而天下和平」。感人心是感發於心，而起諸裨益於人的事。這就是謂玄旨必顯心，心必顯事，然後方能驗人。龍藏齋和如難行易說與王陽明之致良知，都有些似很樸闢的話說：「這個『知道』」

的「知」就是良知，我們能夠努力實行這個知難行易的學說，這就是致「知難行易」的學知。……有良知，要能「致」，即是「行」，即所謂良知不致落空」（「開上自述」）。所以澈悟就是「誠知」，就是善良能以致良知，就是能知必須行得。不獨誠以審識，而且誠以持守，力自實行，才不「落空」。

有若說：「君子務本，本立而道生」。我們必須務本。務本就是求知，求知就是集義而至于澈悟。澈悟乃知性，性循道。循道率性，一切破滅於「誠」，出於至誠，則行無不順乎道德。這時的行為便是氣與理、天地之順和。周濂溪先生有云：「一陰一陽之謂道，曰體之者善也，成之者性也」。地道以是澈悟，澈悟然後行無不出於而爲。人當赤子，始知尤時，渴求知識；當知識充實，則求反乎赤子，渴求之心。看來好像是一種很奇特的現象。其實沒有什麼稀奇。唐之翻譯：「以慈濟群之性，名爲凡人」。情致於性，恰如雲之於月」。情致於道德，祇有反躬方能得。所以王陽明先生說：「學以去其蔽惡」。添子無知之時，有純潔之心，但一旦後物慾俗之侵蝕，求知舉衰。可是時時與物慾世俗搏鬥，時時欲反赤子無知之時；並非等到知識充實時分方反求。所以生活教育合二之論，在澈悟的過程中說，確實很有道理。我在此後所述即知即行之理，亦在此立端基的。我們致知並非完全知理，通化而爲大道，然後方循之而有動作。乃是立知立行，立體知隨致而極行的。

張橫渠先生有一段推論很好。他說：「一切萬物之生成，有一定之秩序，此即禮也。故禮卽道也。道爲太虛中所含蓄者，由是觀之，禮非出於人而祖天者；出於天者是決不可變；在天爲天厚天秩，在人爲尊卑長幼，守之卽所以守禮；惟太虛含物之性，故守禮則歸以持性；持性卽所以反本。故未成性之時，須以體守之」。所謂守禮就是集義，就是澈德以反本，就是昭微萬物之自然法則而無妄。

人生有天命之性，這性就是圓存，就是一氣之存續。這個延續就是所謂天理。這是道。這個天理固具於人，一反身審識卽自得，自得卽能順乎天理，順乎天理卽有至大至剛之氣的流行。所以最要緊的關鍵就是這個審識自得。我們時時要存住孩提之虛明心，守住萬個「我自己」。頃刻不能放鬆，便自得了。「道也者不可須臾離者也」。時時守住這個道，就是時時求反諸赤子無知之時，漸會達到澈悟的境界。默而識之，一舉而不厭，做與老，學到老，也許可以達到澈悟境界了。但是果真學以至誠，時不或輟，便時時是在澈悟境界中。在澈悟中尤應注意「事或未致，莫如勿言」（陸忠宣公語）的「致」字。准「致」卽「落空」。

## 第六節 道德

在種籜內，我會說到一切道德行為，乃由於澈悟而成立，並且說道德行為就是一觸

了解，就是一種默契天理的行為。我並一直在這裏鄭重地說明。人生的價值就在那種行為內面。什麼是道德行為呢？為什麼這種道德行為就是人生價值之所在呢？

我們知道一切行為都是氣的延續與流行，氣即良能。無處非氣，無處非理。理是天命的，謂之天理亦可。運得之天，靜以成乎氣，當處良知。氣與理各而爲一於「誠」，動而爲行爲，則氣爲良能。由良知良能中發的行為亦必良善。這在上面已經說過。所以由自我內部天性所發的行為始名之爲道德行為。還有一種行為，受了社會環境的支配，物慾的引誘，而不能符合順從天性的，始名之爲習俗行為。譬如學者天性好靜深思，故其讀書以及探討的行為是內發的，是道德行為。外交家在宴會上，不能不穿華麗的衣服，與不心愛的女人跳舞，這是社會使然，是外來的，是習俗行為。天性是純潔的，故行為都是良好的，所以簡捷稱之爲道德行為。習俗不一定都是好的，這種行為有時因沉溺物慾而墮落。這種有選擇性的行為謂之習俗行為。縱使習俗行為堪稱良好，但不能稱爲道德行為，因爲那是外俗變人的，不是出諸本性的。那種所謂良好是依照一切社會標準判定的；至多只能說那種行為是良好的，因爲那是合乎社會法定標準的，絕非道德等。告子好義之誤，即因爲不明瞭這點意思。我們不妨把他和孟子的辯論述說一下，才可確實道德行為與習俗行為不可混淆。

告子主張義理由社會習慣而製入人心，發爲行為。孟子就問仲尼：白馬之白與白人之白，

自，在外亦在內。告子認爲自在外。孟子又問：長馬之長與長人之長，有什麼不同？告子說：長馬之長係認馬之年齒很多，長人之長除人老而外，還有尊敬的意思。孟子連忙就問：尊敬之心存於「長者」抑存於「長之者」。告子不能作答。這就是因爲告子明白道德是世俗習慣之產品，而是發諸真誠之中心，不能作答。

真就應用上說。道德行爲確自「萬世不變，四海皆準」的天性，故其標準是「廓然大公，寂然不動」的。人人奉之爲日用當日之路。社會標準是因時因地制宜，這在倫理學上例也是屢見不鮮的，故習俗行爲是千變萬化，漫無定則。英國人的習俗行爲，不必是我們所遵守的。現在我們想進一步，單就道德行爲的特徵，以討論。

（甲）道德必須實行。我前面說過，道德行爲就是一種了解。了解是不可當作一件事物，實際傳授的。譬如一個匠人斬輪，旁觀的人看他側研正雕，熟練自如，好像一點不費力。問他怎樣如此善斷。他至多祇能再做一次給你看看，並且說：就是這樣。道德莫要如此。泰舜儘管是聖人，他們的兒子却不能像樣子學到，讓他們也不能勸教各自的兒女成爲有道德的人。這便是教育問題。自古以來，祇有孔子和蘇格拉底是真正懂得教育的人。陽明先生云：「聖人教人只是一個行，如博施濟困，慎思明辨皆行也」。總裁從而教人致良知說：「我們本來人人曉得革命是好的，但在事實上却又不能照着革命的道義去做，那便是行動與心量不能一致，那就是不能致良知」。行動與心量不能一致，就是知行不合一。

一。知行合一處即良知良能匯合處，即「我自己」，則發於「我自己」之行為才是道德。爲了。人人知道革命是好的，「道德的」，口是心非地不去做，還是枉負了一番澈悟。孔子所謂因材施教，蘇格拉底所謂接生法，都是覺得道德要人去做，不是徒託空言。要在道發子是在產婦的肚子裏，不直接生的次自己生產。所以接生的人至多祇是協助產婦，指示她怎樣據氣用力，怎樣轉倒身軀。道德也是如此，祇能在指示下由力行中生產出來，決不能代爲生產定了傳授給人，所以可以傳授的祇是一個生產方法的指示，決非生產本身。有良知當須良能去做，知而不行，還是知落了空。所以要注重致良知爲道德之本。

(乙)道德僅能自得。道德之生產不可傳授，便祇有自得了。明儒陳白沙先生說：「前謂學貴知疑，小疑則小進，大疑則大進。疑者覺悟之機也。一番學悟，一番長進，更無別法也」。覺悟是要自己覺悟的。你對吃鴉片的人說了許多戒煙的方法，他自己不了解，自己不下決心，還是沒有用處。有良知而不反省得之，有良能而不發用之，是未審讀書「我自己」。中庸云：「誠者天道也，誠者人之道也」。道德要能真誠，真地去求「我自己」，這便是人爲的道理。人自不爲，那麼，道德還是道德，你自己還是你自己，留不相干。所以「德者得也」，你不能自得，還是無道德。自得之道，即先洞察學機，行爲乃能主動；其程序應是慎研自己的動機，審識自己的良知；反省自己偽本心，使良知常明，勤檢純潔，勿爲慾念所動，勿爲外物所役，然後發用良能，庶幾行動與心意一致，終

得「我自己」了。所謂自得就是審識「我自己」。有人問一位高僧說：「什麼是佛法？」高僧教那人把耳一湊近，說要輕聲告訴他。那人信以為真，誰知高僧順手一記耳光，對他說：「這就是佛法」。這就是要他自得佛法的意思。斯賓諾莎寧願孤居在一個小破樓上磨天文鏡，自覺快然，而不願應德國大學的聘請。這就是他自得了「他自己」，發現天地間永恆的真理，不為世俗榮譽所動搖。終於保存了他自己的本來面目，留給後人紀念着。還尤見道德之自得，不傳授。即能傳授了，不實行，不心領神會，仍無益處。張橫渠先生在環窟中說：「學貴有悟，守舊無功」，我們可以說：「德貴自得，不行無功」。祇要審識得「我自己」，持以實行，那麼，行是很容易的。

（丙丙）道德沒有新舊。道德既為自得，則非為什麼用途而處處有用的。人人皆有道德，若終身沒有自得，仍是懶存於人之內部，持為物慾所昏蔽着罷了。果能自得，則「自我實現」隨之而流露了。王陽明先生認為「須學以去其昏蔽」，然於良知之本體，初不能有觸積於毫末也。」這就是說，良知良行之適用，並無加損於其本體——我自己。無論自得與否，道德總是存於「我自己」的。「廓然大公，寂然不動」的。任何皆有變化，道德存於不變的道場中，是沒有新舊之別的。有新舊之分的是社會行為，不是「德行為」，不是發自人性的道德行為。我們的道德有「忠、孝、仁、愛、信、義、和、平」，我們要時時審識自己，觀照大道而去力行。孔子同時代的人多得很，但是獨存於幾千年後為人所特別注意的

祇有一個孔子。因為孔子的人生價值就是他的道德延續，他的道德延續就是他的氣運延續，他的氣運延續，就是他的生命延續，他的生命延續就是他能率天命之性，合乎圓存之大道。這就是說，孔子能修道以垂教後世。他是由誠而自得，由自得而存天性，由存天性而力行，得能延續生存。這才是幸福的人生，假如世間有所謂幸福人生。

(丁) 道德就是大我。孔子自得道德，為什麼就永存呢？我當反問一句：大家讀到孔子的著作，為什麼都點頭讚許呢？我想大家點頭讚許的原因，大概各人自己要想說的這理，都讓孔子說盡了；或是由於孔子的啓示，而啟動其昏斂了的內在天性，互相默契。人都賦有天性，人人有「我自己」，而並不自知相同。等到有人「誠以審識」，反省到了天理，發為言語，行於事業，無不皆符「我自己」、「你自己」以及「他自己」；便覺微小的「我」乃天地萬物之微，是默契一切「我自己」的「大我」。總裁在行的道理中說：「聰明才力愈大者，盡其能力以服千萬人之務；聰明才力略小者，盡其能力以服千百人之務；至於無聰明才力者，亦盡一己之能力以服一人之務」。這是人生「行」的目的。孔子以超世之聰明才力，爲千萬世之千萬人服務，審識得人人共具共循的天道。這樣才是屬正的大我，這是真純專一，永不退轉，力行而增進利他的本能。是以陳白沙先生也說：「人爭一個體，縱覺便我大而物小，物盡而我無盡」。這就是說，大我之發現，「誠以審識」，最有關係。不「誠」，則非真我之實現，尚雜有物慾在內。所以「誠」二字功夫，必如河沙

毫無金，不能離有一點細沙。張橫渠先生在大心篇說：「夫聖心，聞能體天下之物，物有未體，則心爲有外，世人之心，止於聞見之狹。聖人尚性，不以見聞梏其心，其觀天下，無一物非我」。看他把「心」放得跟天一樣大，而成爲大我，但歸根還是在盡道論性上，所謂盡道表達，就是「誠」以反省自得人人同具之「我自己」，這是道德之所由發，這是永久不變的大道，同視天人的澈悟，是思想與存在之合一本體，是知行合一之本極，是智慧之根本。

張橫渠在呻上篇又說：「以我視物，則我大，以道體物我，則這大。故君子之大也，大於道，大於我者，容不毫髮而已」。所謂大我者，是得道之大，（道我落命之境，方謂自得，方見道德。這是一舉動與心意）相一致的力行境界。是人生價值之所在處。

(戊) 活德或是人世，人在生活困難的時候，總呼天，總想是想死。於是宗教附會盡說，認爲生命是痛苦，祇有死後可入天堂，超脫一切。這不是人生觀，而是人死觀。人類要超脫，祇有死。於是造成十字軍的運動，以及天主教之苦修說。在中國，便有唐朝開儀之焚印燭指的慘案。果然那樣能超脫了，我都願一試，收些種種痛苦。但是這個世界應該擺脫嗎？基督教上帝把夏娃放在禁果樹下面，要教她勿吃禁果，免受痛苦。誰知驅鬼害人，誤她吃了，以至傳留給人類以許多活罪。可是前面，送葬耶穌本中約有為哩洋十德者，喚呼魔鬼魔非斯至前，質問他爲什麼要騙夏娃吃禁果。魔非斯回答他說：「我說過什麼

說呢？根本就毋庸置疑，祇是人類太驕傲了。……奇怪得很，我老老實實地對他回話，他們總是認為俗慾的，責我機械。其實，他們裝果樹的陰下，坐在夏娃身邊。我對她說：「吃了禁果就會超俗成神」。她跟她那愚蠢的丈夫吃了，何嘗沒有成神了！我幾曾說過謊呢？人們要把上帝當作那些美好的東西，例如至善、大慧、全能以及永久幸福等等。這也能怪我嗎？宗教要是擺出超脫生存的問題，我們當初答說：「生幾會是不好的呢？你們要把死當作超凡入神的境界，那也能怪得生命不生嗎？」「基督教真嚴，要在順世間，彌縫其缺，匡救其惡。所當哉哉天地之道，輔助天地之憲，本中和而贊化育。達皇極而立蒸民。此吾夫子之道，所以配乾坤而同覆載也」（熊先生語）。

道德的特徵已略如上述。賽弗士演前劇本中，魔鬼原諒地說：「權力不光空寄託在一個名字上。那個名字有權力，祇是因為你相信牠有權力。你令相信你自己有權力，你便能役使我，並不需耍什麼神怪的魔術」。信仰上帝有至上的權力是沒有甚的。權力應在我自己身上，在內部的，此即天命的「性」，是一「誠」，是「或自己」。有了這個人物圓具之天性，便能應付一切事變；加以力行，則能創造一切；在道德上則發而無不「中節」。這便使我們深深默察到人生之價值，領會到人生之樂趣。總之，明倫遺念菴先生語云：「近來見得吾之一身，當以天下為己任。不論出處處，莫不惶然」。我不是爭權奪利式地「天下為己任」，而是為千萬人入世服務的做法。這也是聖人教人的立脚點。我們能立得

這種悲氣，才不辜負這個能以力行圓滿道德理想的人生。這是很容易做到道德理想，原在良知良能於「我自己」，便是道德。

## 第七節 中庸

上節就是在反面說明道德與習俗之差俗，以及道德之時微。現在想就正面而建設一個道德的體系。

凡是體系的內容必有一貫的線索爲之核心的。明儒張子峯先生說：「孔子之道，三以貫之，孟子之道，萬物備我」。我在這兒所要建設的道德系統，將以什麼爲一貫之核心呢？讀了上面各節，到此地，便很容易得到一個中心的印象。人生在世，其身之一舉一動，必有所處，就是說，行必有張本。不至於所謂「約」，即處於所謂「樂」。處「約」是事事拘束，不能舉動。處「樂」是事事放縱，過勝舉動。所以不知率性修道的人，約也處不得，樂也處不得。此身便無處可着落了。換句話說，約是斂束的意思，樂是發舒的意思；不能澈悟個人，遵守約就愈局促，甚至沒有過活的餘地；愈作樂就愈放蕩，甚至沒有收煞的終點。因此，聖人由誠而明，率性爲道，修道爲教，以教爲準則，使守約不及，作樂過甚的人，有所遵循。這個道就是中庸之道。這是常人因數而明，由明而誠，誠而審識，持守的道。所謂中庸，明儒高景逸先生在自序中解釋得最好。他說：「程子名之曰『天

達」，陽明名之曰「良知」，繩不若「中庸」二字爲盡。中者停停當當，庸者平平常常，有一毫造作，便不停當；有一毫造作便非平常。本體如是，工夫如是，天地聖人，不能究竟。停當平常，一毫沒有造作，便是存「誠」，便是無毫末加損之本體。其本體即「我自己」，其工夫即「誠之」，卽反省審識。行之發自誠，無不合乎性，得乎道。人人如此，誠守我自己，發而無不中節，這便入於道德境界了。

這道德境界是以人人同具之天性爲核心，凡能誠忠反省卽得這個核心。所以很容易達到，而且是很容易正確的。因其容易達到，所以平常。因其容易正確，所以停當。無論上智下愚，皆有「我自己」，這個「我自己」便是天理，便是良知與良能的本體，而爲氣之流行，決無過與不及的情形發生。這種道德之核心應謂之「中庸」，是可想而知其然的了。但是上智下愚，「平居無事，不見可喜，不見可曠，不見可疑，不見可廢；行則行，止則止，坐則坐，臥則臥，卽衆人與聖人何異？至遇富貴，鮮不爲之充誦矣；遇貧賤，鮮不爲之隕梗矣；遇造次，鮮不爲之擾亂矣；遇顛沛，鮮不爲之屈撓矣。然則富貴一關也；貧賤一關也；造次一關也，顛沛一關也。到此直令人肝膽具呈，手足盡露，有非等者容貌，所能勉強充吾者」（明儒顧涇陽先生語）。爲什麼平居，衆人與聖人無異，遇變，便分歧了呢？這是持守「庸之道不堅不誠的關係」。所以高景逸先生在劄記中又說：「人生只有一個念頭最可畏，全憑依他不得。精察天理，令這個念頭只在兢業中行，久之

純熟。然後此個念頭就是天理」；這就是聖人察曉時存懷念頭，審識「我自己」，兢兢奉  
養，誠心守着，漸次純熟，才不致失去中庸之道。孔子持守到七十歲方能純熟，可知道箇  
道德核心全在功夫深刻，並不奇異艱難。王陽明先生說：「人到純乎天理方是聖，全到是  
色方一精」。讓我們抓住這個道德的核心，把道德體系，逐步分層列述如下：

一、四誠見性。問儒學裏，田先生說：「古入一言一動，凡可信之當時，但之後世考，  
莫不有一段真至精粹在內，此一段道醇，所謂誠也。惟誠成能建立，故是大朽」；稍涉名  
心，便是虛偽，便是不誠，不誠則無物，何從生出事來」。我們在一切活動開始之先，  
必須執定這個「誠」。誠守什麼呢？我們在前已遇，這是審識內在的天性，得之為道，  
把握住事物而具的「我自己」，力行所自發的大道。這就是持身立世之本。劉蕺山先生又  
說：「君子不以閒居而肆惡，不以造次而違仁」。可見君子守誠如此。

果能誠守天性，便能了解天地萬物之本性，而開始向道德融合。顧鄧尉先生在《心齋  
劄記》中說：「人須有一個真。是非之心，人皆有之，只以不見之故，便有僞帶；是非本  
明，怕有僞不去僞不的時節，所以須要含糊」。這不是說大要糊塗度活，作對是非利  
害，不可過份利己，以至於行爲欺騙，亦不可太尖銳而至於行不遁，因為事物是變化的，  
尖銳祇能尖銳於一時。至此，須要一個真。真卽誠守天性，誠乃感人心而移風俗。我由誠  
而明，則彼卽因成召而由明見誠，其固有之是非心，便不以不真而有夾帶了。我玄「真」

乃由我自己篤行而見之。總報在行的道理中說：「篤行就是我們知道三民主義是好的，是可以救國，無論如何，死心塌地，任何犧牲，任何痛苦，任何危險都願意，我們只是實實在在去實行。總理的三民主義。這樣才能夠說是篤行，才能夠叫做誠」。朱子胡安定先生也說：「命者稟之於天，性者命之在我。在我者修之，稟之于天者順之」。所謂修，所謂順，就是誠守篤行的意思。

二、主一無能：我們知道天命自然開之，爛然不昧者，祇有審識得的「我自己」，就是這點「誠」。誠能守了天性，便可應付一切紛紜變動的事變，這就是中庸所謂「誠者物之終始，不誠無物」的達理。易經恆之象說：「雷風恆，君子以立不易方」。風雷兩種東西，是動盪不息，千變萬化的。船遇風暴雨雷雨，沉澱不動，這就是「立不易方」，這就是以一定處動的對策，也就是主一無變的意思。所謂「一」就是「心一而不分，則能應萬變，此君子所以虛心而無私也」（邵康節先生觀物外篇語）。所謂虛心便是排除一切私慾，誠守一個宗子之心。我們知道赤子之心是虛明的，是無好惡之成見的，是天命之性的，是無所昏蔽的；明哲地說，就是誠以審識得的「我自己」。這個大公無私的「我自己」便是我們應接主的「一」。這點「我自己」便是「天理」，便是良知，與良能的本體，發而無不中節，肯綮事機，而已說滿了。陽明先生傳習錄上有這樣一段話：「澄問：主一之功，如何？答曰：心在讀書上，接客則一心在接客上，可以爲主一乎？曰：好色則一心在好色上，

鮮貨則一心在好貨上，可以爲主一乎？主一是專主一個天理」。足見主一是主一個內在的「我自己」，讀書接客，如好色好貨然，都是外來的，以這些外事爲主一，則與告子同犯義外之誤。

陽明先生更有一段明白的話。他說：「一著天理，主一是一心在天理上，若只知主一，不知一卽是理，有事時便逐物，無事時便是着空。惟其有事無事，一心皆在天理上用功，所以居敬亦是窮理。就窮理專一處說，便謂之居敬；就居敬粗密處說，便謂之窮理。不是居敬了別有個心窮理，窮理時別有個心居敬；名雖不同，工夫只是一事」。窮理就是誠以審識天理，就是「開誠見性」。居敬就是誠以持守天理，就是「主一正經」。開誠見性是主一正經之本體，主一正經是開誠見性之功夫。體用的道理是一貫的。程伊川先生說：「誠然後敬。未及誠時，却須敬而後能誠」。誠識而後持守，未誠識而能持守，亦可「開則誠」。知而行，行而知二者工夫是合一的。

三、通樞應變 我們誠而明了天地萬物共同具有之天性，得了這個天性乃能審識萬物之本然，乃能盡識萬物之天理在我，明乎萬物繩於我中之天性，則天地萬物之天性乃知體化一，是卽中庸所謂與天地萬物贊化育，參同契了。物我契同，則應物之變卽我自己應我之變。推己及人，或捨身處地，一一加以推想，則主一之天理立見，而應變之事理亦正。是以宋儒陳古鑑先生有言：「誠至于高明博厚而不息也，然後能定。明至于廣大精微而不

惑也，然後能應」。高明博厚而不息，就是誠識持守天理；定即「主一」。廣大精微而不惑，就是契同萬物，盡備於我；應即「應變」。鄒東廓先生說：「聖門講求，只在規矩；幾矩誠立，千方百圓，自運用無窮。平天下之道，不外絜矩」。這更足見主一應變之妙用。

正經而後能通權，主一而後能應變，這意思就是誠守天理而後紛紜轍轔，方見暢裕，契同萬物皆備於我而後方能分展而贊天地之化育。陳古靈先生有言：「君子之道，正以持之，通以行之。正者道之經，通者道之權。二者相用而成，孰爲正？曰：中庸是也。孰爲通？曰：隨時之義是也。仁以居之，義以由之，正在其中矣。智以遷之，禮以私之，通在其中矣。君子知是四者，所以藏身也。庸言之信，庸行之謹，雞鳴而起，孳孳守之而弗失，其善持之也，是謂之正。萬物相感而情偽生，萬物相交而利害生，故其道有否泰，時有險易，而濟之以屈伸語默之變，是謂之通」。中庸是天理，是主一，隨時之義是應變，不能固執應事。仁義是中庸之經，是「忠」。禮智是應變之律，是「恕」。善持是兢業持守天理，是忠誠。濟以權變是隨時之否泰而應付，是恕事。故孔子爲衛人圍，撫瑟泰然；不容於魯，立刻出奔。應事雖異，而其行仁財一。其答弟子問孝亦各不同。答孟懿子曰：「無違。答樊遜曰：生，事之以禮，死，葬之以禮，祭之以禮。答子游曰：今之孝者是謂能養，至於犬馬皆能有養；不敬何以別乎？答孟武伯曰：父母唯其疾之憂。這並不是說，孝之禮不定，而是說道理劄一不變，用來應付變化無窮的事，便不能限於一種固定的方式。

易云：「神無體，易無方」。神是一，而用來無一定體式，易是一，而用來無一定進向。這也就是主一正經，道權應變的意思。夫理須一定，但用來要活動。有人問程伊川先生說：「君子時中，莫是隨時否？」他答說：「是也。中字最難識，須是默識心通。且試言一處，則中央爲中；一家則廳非中，而堂爲中。……且如物初寒時，則薄裘爲中，在盛寒而用初寒之裘，則非中也。……男女不授受，在喪祭則不如此也」。此所謂中之變化就是通過應變的意思，並非「中本身」是觀化的。

四、卽知卽行 宋儒胡安定先生論語說有云：「古之取人以德，不取其有言。言與德畱得之。今之人兩失之。有德者必有言。有言者不必有德」。又云：「取以一時之能，而不賓以平生之行」。於是可知德道行為與竅以審議之功夫，有深切的關係。因誠而後能自得，能行動與心意一致。言者無德是心口不如一，甚言善，是僞。邵康節先生觀物內篇有首：「言之于口，不若行之于身；行之于身，不若盡之于心。言之于口，人得而聞之。行之于身，人得而見之。蔽之于心，神得而知之。人之聰明，猶不可欺，况神之聰明乎。」是知無愧于口，不若無愧于身。無愧于身，不若無愧于心。無口過易，無身過難；無身過易，無心過難。既無心過，何難之有」。這段話的意思很明白。不過所謂神，並非神鬼之神，而是他宇宙哲學上所謂道，即我們以上所謂之「道」。總之，我們要注意心過。口過身過都是行為之錯誤，可見而可改的。心淨是審識之不眞，是不可見而難改的。君子「卽

弱」，就是審慎念頭之錯誤。一念之差，全盤皆錯，也就是差之毫厘，失之千里之意。龍裁說：「一念之是，可以興邦；一念之非，可以殺身」。全頭若正，即「正經透徹」，體無口身之過。後來王陽明先生抓住這一點，發揮而為知行合一之說。有人把這一說解釋為「守正念頭，就能做正當事」，有人解釋為心口如一。其實是「卽知卽行」的意思。他關於這個學說的語很多。我試想引用意思最清楚的幾句話，證明我們的解說。他說：「我今說個知行合一，正要人曉得一念發動處，便卽是行了。發動處有不善，就將這不善的念克倒了；須要澈根澈底，不使那一念不善潛伏在胸中，此是我立言宗旨」。所以我們要有道德行為，就要根絕不善之一念發動處。有一念即是行了。總裁對此也極說得好。他在行的道理中說：「我們所說的行的哲學，就無外於動靜。在整個過程中工作是行，遊息也是行。作學是行，修養也是行。向外發展的時候固然是行，生機潛藏成長的時候也是行」。這是卽知卽行的想法。跟我們在前面談論性氣不可分開的道理是一致的。

那麼，怎樣才可以根絕不善之念呢？陽明先生回答說：「一、純乎天理而無一毫人欲之私」。這就是說，開誠見性，玄一塵變，便無不善之念，於通樞廣闊中發生了。這個意思前面已經說過，不必再反覆多說。

五、利導自然 我們上面把邵康節先生的「以物觀物」說與皮耳生先生的「據實不偏」之科學態度比較，知道中國並非沒有科學精神。「誠守天理」就是科學態度。科學即

以客在的道地或方法，真切地認知事物。所以利用自然的力量很大，為動人事的組織很嚴。可惜中國上了「順服自然」思想的當，沒有好好地利用自然。但是西洋科學也未免過信征服自然之說，利用自然而蔽於物態，於是成了互相殘殺的工具。中國人把仁愛擴充至極，明明是物，把認作人一樣；於是雖可利用，也不肯去動用天然萬物，結果自己做了犧牲品。西洋人把為我擴充至極，明明是人，也把認作物一樣。於是雖有生命，也得要排除殘害，結果別人做了犧牲品。順服自然，以致許多弱者順服強權，日本人現在想中國人也順服他們。征服自然，以致歐洲大陸上多了幾個搗亂鬼，幾千萬的人將要等着承先知後地做鬼。這兩種看法都偏頗了點。

其實，自然是無知無識的，我們要為了優厚人生去利用，去誘導，不使危害人生，且須藉助生活，才對。總裁說過：「我們要征服自然利用萬物來增益全人類的生活」（為學做人與復興民族之要道），這是人生而利導自然的偉大目的。陽明先生說：「使在我累無功利之心，雖錢穀兵甲搬柴運水，何往而非實學，何事而非天理？」况子史詩文之類乎？使在我尚有功利之心，則雖日談道德仁義，亦只是功利之事，况子史詩文之類乎？」祇堅誠守天理，宇宙間，無論聲光電力，無論動植物礦物，都能竭盡才智地去使無用變為有用，有害變為有益。所以孟子見梁惠王說利，便教他抓住了「仁義」，然後才說利。照孟子的窺思說，好色好貨，低契合乎仁義，出自天理，均可。我們再看我們的祖先原來就知道利

導自然，才比近代人還要講究。洪水爲患，大禹設法疏導入海；獸羣爲害，益便設法火焚驅散。人民有病，神農試以自然間的藥物醫治；嫘祖養蠶製絲，使人有衣穿；后稷教民稼穡，使人有飯吃。黃帝製造宮室，使人有房子居。交通不便，黃帝又造舟車，發明指南針。這些事情無一不是合乎圓存天性，而福助人生活的。科學發明果能完全用在利用厚生方面，而用者都能存守天性，那麼，現在的世界人類生活現象，該用怎樣的呢？

明儒耿天台先生說：「人爲習氣所移，多好放逸，時一自警束，便是禮。人爲情慾所梏，一致抑鬱，時一自舒暢，便是樂」。放逸中警來自己，便是「約」得中庸。抑鬱中舒暢便是「樂」得中庸。禮者天理，樂者幸福。所以人生是道德的，也是藝術的，讓我們大家時時誠守天理，真享幸福，嚴肅整飭地生活下去，以完成生命之真正價值。

人生之新認識

中國文化弱勢紀

B7  
1944.8.10

人 生 之 新 誓 詞

著 者 嚴 鴻 瑤

校 對 者 葉 明 竹

印 行 者 獨 立 出 版 社

重慶香國寺上首

經 售 處 各 大 書 局

民 國 三 十 一 年 九 月 初 版

元	二	實	懷	仁
---	---	---	---	---

